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会议决议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的方式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向各独立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上午 10 点以现场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 156 号安通控股大厦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经全体独立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邵立新担任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到会独立董事经过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对该议案进行表决，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1.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日常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在价格公允的基础上是一种对等的互利性经营行为，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利益。此外，该关联交易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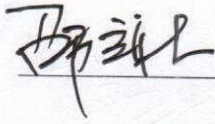
因此，我们同意将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决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邵立新

刘清亮

刘巍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3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邵立新



刘精亮

刘巍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3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邵立新

刘清亮



刘巍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